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0-00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87,492.11万元到88,631.31万元。

2.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主要影响事项为出售股权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增加投资收益,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约为82,238.20万元。

3. 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6,574.37万元到7,713.58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2,278.41万元相比,增加87,492.11万元到88,631.31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6,536.36万元相比,将增加6,574.37万元到7,713.58万元。

(三)公司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8.4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36.3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1) 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74.39万元较去年同期12,174.42万元减少11,200.03万元;(2)报告期内,剔除上海方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方承”)和威士达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达”)不再纳入合并报表的影响后,公司医疗器械、医疗商贸板块业绩增长稳中有升;(3)制药装备板块受市场竞争激烈、药物一致性评价、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和上海远跃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等因素影响,业务尚处于恢复期;(4)2019年上海方承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公司净利润减少。

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致使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非经常性损益事项主要包括:(1)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苏州长光华医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8.2041%的股权,增加投资收益9,441.75万元;(2)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威士达60%的股权,增加投资收益(包括特别股息)77,930.14万元。 两项股权出售合计增加投资收益87,371.89万元。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公司通过增资方式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医院”)引进战略投资者,增资完成后,烟台医院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归集,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烟台医院增资扩股事项预计增加投资收益8,996.21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影响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90,000,000.00元对全资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宁夏”)增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目前,苏利宁夏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取得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1200MA770RF640

名称: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宁夏宁东镇企业总部1号楼东塔22层

法定代表人:孙海峰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19日

营业期限:2018年12月19日至2038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阻燃剂、水处理剂、防霉防腐剂、农药、肥料、新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及易制毒品);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及易制毒品);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21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夏烽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夏烽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相关委员会职务。

鉴于夏烽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夏烽女士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将继续履职。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夏烽女士已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就其辞任一事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本公司股东或债权人注意。夏烽女士的辞任不会影响董事会及本公司的运作。公司董事会谨对夏烽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模塑科技”】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净利润区间为10,000万元—12,000万元,具体财务数据请以2020年4月27日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模塑科技”】股票已连续3个交易日(2020年1月17日、2020年1月20日、2020年1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模塑科技2019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1)公司预计2019年度净利润区间为10,000万元—12,000万元。

(2)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①公司整体业务增长,并推行降本增效措施;

②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5300万元:公司持有“江苏银行、江南水务”股票类金融资产,2019年度按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核算,该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影响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300万元人民币。

(四)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经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经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二) 上述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2020年4月27日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证券代码:600791　编号:临2020-001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第四季度,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3.43万平方米(同比增加1143.52%),实现签约金额15.97亿元(同比增加1392.80%);公司参股公司实现签约面积8.55万平方米,实现签约金额11.42亿元。2019年1-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4.60万平方米(同比增加48.32%),实现签约金额17.03亿元(同比增加88.59%);公司参股公司实现签约面积9.65万平方米,实现签约金额12.92亿元。

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共计新增房地产储备土地面积5.67万平方米(同比减少69.94%),新增房地产储备建筑面积20.70万平方米(同比减少40.86%),无新开工面积(同比减少100%),复工面积34.45万平方米,无竣工面积;2019年1-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共计新增房地产储备土地面积5.67万平方米(同比减少69.94%),新增房地产储备建筑面积20.70万平方米(同比减少40.86%),新开工面积16.02万平方米(同比减少53.50%),复工面积34.45万平方米(同比增加32.86%),无竣工面积(同比减少100%)。

以上数据均为各项目全部数据累加,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的具体权益占比请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且房地产开发产品采用预售制,同期的签约金额和营业收入相关度不高,具体数据请以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证券代码:600791　编号:临2020-002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520万元到4530万元,同比减少70%到9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24万元到166万元,同比增加60%到80%。

3.公司本次业绩预减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520万元到4530万元,同比减少70%到9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24万元到166万元,同比增加60%到8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34.6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7.06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上期转让联营企业京能天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获得的投资收益7845.66万元,计提大连京能.阳光港湾存货减值准备3436.46万元,非主营业务对归母净利影响金额为4569.80万元;本期股权处置收益预计270万元,同比下降96.55%,本期未发生大额减值事项。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0-007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挂牌土地成交确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三七文创”)参与竞拍位于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西区AH040124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指定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20月1月7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广州三七文创已于2020年1月17日以107,299万元人民币竞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0月1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近日,广州三七文创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署了《成交确认书》。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竞得地块的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海珠区琶洲西区AH040124地块

2、出让年限:商业、旅游、娱乐用地40年;综合或者其他用地50年

3、土地用途:商务设施用地(B2)兼容商业设施用地(B1)

4、宗地面积:6427平方米

5、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68126平方米

6、成交价格:107,299万元人民币

具体情况以《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穗规划资源挂出告字〔2019〕65号)中关于目标地块的描述为准。

二、交易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凭借在互联网行业多年积累,形成了自身的战略布局优势、研发管理、人才优势等,综合竞争能力在网络游戏行业内居领先地位。本次竞得的地块位于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西区,该区是以互联网经济为龙头的创新产业集群。同时,公司在现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拟加大对新品类游戏的研发投入,并进一步开拓海外游戏市场。基于对上述项目未来的持续发展及配套经营场所的考虑,本次竞得的该土地使用权为公司未来拟建设研发中心和运营中心等经营场地提供必要的土地资源。未来公司可利用海珠区的区位人才优势,扩大公司经营,为公司的技术和产业发展奠定基础,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三、风险提示

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尚需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缴纳出让款及办理土地证等相关工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7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医疗器械产品延续注册及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部分医疗器械产品延续注册具体情况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8项《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用途
1	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苏械注准20152400192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检测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H-FABP)的含量。
2	类风湿因子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苏械注准20152400194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检测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类风湿因子(RF)的含量。
3	D-二聚体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苏械注准20152400195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检测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浆中D-二聚体(D-Dimer)的含量。
4	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质控品	苏械注准20152400196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产品可用于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H-FABP)项目检测的质量控制。
5	微量白蛋白质控品	苏械注准20152400197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产品可用于微量白蛋白(mA1b)项目检测的质量控制。
6	中性粒细胞明胶酶相关脂质运载蛋白质控品	苏械注准20152400198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产品可用于中性粒细胞相关脂质运载蛋白(NGAL)项目检测的质量控制。
7	β2-微球蛋白质控品	苏械注准20152400199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产品可用于β2-微球蛋白(β2-MG)项目检测的质量控制。
8	胱抑素C质控品	苏械注准20152400200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本产品可用于胱抑素C(CysC)项目检测的质量控制。

二、新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1项《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计用途
1	血清淀粉样蛋白A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苏械注准20202400056	2020年1月10日—2025年1月9日	Ⅱ类	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全血或未稍血中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的含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血清淀粉样蛋白A检测试剂盒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53.15万元。

三、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多个厂家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SAA国内注册厂家约有115家,其中胶体金8家,荧光42家,比浊59家,化学发光6家;进口注册厂家1家(西门子散射比浊)。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延续注册,将能保障产品的持续销售,延续了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的持续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的有效补充,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但近期对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20　股票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2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2020年1月21日上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独立董事陈伟华、彭娟和李鹏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丁家丰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建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将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则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建荣先生、吴储正女士、邢懿烨先生和陈平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将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伟华先生、彭娟女士和李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迪贝电气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投资活动的管理,规范投资行为,防范投资风险,保障投资安全,提高投资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修订了《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制度草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修订了《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制度草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2020年2月10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举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迪贝电气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6)。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吴建荣先生,195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70年12月毕业于嵊州中学;1970年12月至1989年3月,在浙江特种电机厂任职,历任车间主任、分部部长;1989年4月起任嵊州市压缩泵厂厂长兼书记,1993年12月起任浙江绍兴新星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年7月起任迪贝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迪贝控股董事长和总经理、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吴建荣先生现为嵊州市电机协会会长、嵊州市工商总会副会长、嵊州市人大常委。

2、吴储正女士,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6月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任职于英国Helen Lowe Co& ltd(会计事务所);2007年7月至2009年8月任职于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自2009年9月起历任浙江绍兴新星机电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迪贝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吴储正女士目前为嵊州市政协委员。

3、邢懿烨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3月毕业于德国哥廷根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硕士学位;2006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德国CET电子有限公司职员,2007年6月至2009年6月期间任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欧洲市场代表,2009年6月至2011年3月任浙江绍兴新星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迪贝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

4、陈平洲女士,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78年高中毕业,1978年9月至1985年4月在绍兴新昌澄潭、梅诸、铁牛唐村小学任小学老师,1985年5月至1986年5月在浙江新昌澄潭印染厂任主办会计;1986年6月起在嵊州市压缩泵电机厂任会计科科长,后历任浙江绍兴新星机电有限公司监事和财务总监等职务,现担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董事。

5、陈伟华先生,195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85年至2006年就职于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历任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工程师、主任、副所长、分所所长。2007年至今任上海电科电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至2014年10月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电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陈伟华先生同时兼任全国旋转电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全国电机能效提升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兼专家委员会主任、全国电气绝缘材料与绝缘系统评定标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器工业低碳技术联盟副理事长。2018年1月至今担任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彭娟女士,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海事大学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1997年9月起在上海交通大学工作,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中国市场营销资格认证培训授课专家、上海交通财会协会会员。2014年9月至今担任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今担任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李鹏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法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07年4月任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7年5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8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320　股票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3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21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 出席会议的监事:董晓瑛、吕亚君、丁玉兰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16日发给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各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将进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提名董晓瑛女士和吕亚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后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资金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审议和决策程序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

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董晓瑛女士简历

董晓瑛女士,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89年6月毕业,1990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嵊州市第一服装厂,2000年1月至今在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综合办主任。

董晓瑛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董晓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要求的规定。

吕亚君简历

吕亚君女士,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1979 年 7 月至 1981 年 9 月任职于嵊州市新山农机厂,1981 年 10 月至 1983 年 11 月任职于嵊州市新山乡贵门村影刷院,1984 年 1 月至1986 年 6 月任职于嵊州市长乐镇电机厂。1986 年 7 月至 1986 年 12 月于嵊州市劳动服务公司参加培训,1987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职于迪贝控股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职于诸暨力升机电有限公司,2011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品质经理。

吕亚君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吕亚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要求的规定。

证券代码:603320　股票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4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将进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丁玉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

附件:

丁玉兰女士简历

丁玉兰女士,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嵊州市黄泽中学,1992 年 10 月至 1994 年 10 月于醉仙居酒家任职;1994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制造经理。

丁玉兰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丁玉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要求的规定。

证券代码:603320　股票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5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共计75,748,185.52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4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299,3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29,93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4,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人民币225,93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